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林股份”、“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夹溪路 378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自有产能及 25 万套沙发项目现有产能已能满足公司市场销售需求，现拟将该募投项目终止，同时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 29,941.30 万元（包含截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的利息与理财收益 1,485.85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批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一定时间间隔，上述具体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实际金额为准。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 25 万套沙发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运作情况和市场竞争格局进行充分评估后的决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

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恒林椅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25日